关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折算方案的公告

根据《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基金合同")及《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规定,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4个月的开放日,基金管理人将对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(以下简称"新双盈A")进行基金份额折算;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一年的运作周期到期日前,基金管理人将对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(以下简称"新双盈B")进行基金份额折算。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:

- 一、新双盈 A 的基金份额折算
- 1、折算基准日

新双盈 A 的每个开放日。

本次新双盈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五个运作周年的第三个开放日 为同一个工作日,即 2018 年 5 月 9 日。

2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新双盈A份额。

3、折算频率

新双盈A的每个开放日折算一次。

新双盈A的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的对日。如该日为非工作日,则开放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。

4、折算方式

在折算基准日日终,新双盈 A 的份额(参考)净值将调整为 1.000 元,折算前新双盈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 1.000 元的部分将按新双盈 A 折算后的份额(参考)净值(1.000元)折算为新双盈 A 的基金份额并分配给新双盈 A 的份额持有人。新双盈 A 的份额折算公式如下:

NAV
$$_{_{A}}^{^{fi}}$$
 =1.000 $\bar{\pi}$

新双盈 A 的折算比例= NAV 1.000

 $NUM^{\frac{n}{A}} = NUM^{\frac{n}{A}} \times 新双盈A 的折算比例$ 其中: NAV : 份额折算后新双盈 A 的份额 (参考) 净值;

NAV : 份额折算前新双盈 A 的份额 (参考) 净值;

NUM : 份额折算后新双盈 A 的份额余额;

NUM : 份额折算前新双盈 A 的份额余额;

新双盈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,由 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,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。

新双盈 A 在开放日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。

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,基金份额折算对新双盈 A 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,新双盈 A 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新双盈B的基金份额折算

1、折算基准日

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,假设新双盈 B 的开放日为 T 日,则其折算基准日为 T-2 工作日。本次新双盈 B 的开放日为 2018 年 5 月 9 日,其基金份额折算基准 日为 2018 年 5 月 7 日。

2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新双盈B份额。

3、折算频率

每个运作周年到期日前第二个工作日折算一次。

4、折算方式

在折算基准日日终,新双盈 B 的份额(参考)净值将调整为 1.000 元,新 双盈 B 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新双盈 B 的份数将相应调整。

新双盈 B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:

NAV ^后_B =1.000 元

新双盈 B 的折算比例 = NAV n / 1.000

NUM FR = NUM NUM NUM FR X 新双盈 B 的折算比例

其中:

NAV^F_B: 份额折算后新双盈B的份额(参考)净值,下同

NUM FR: 份额折算后新双盈 B 的份额余额,下同

NUM ® B: 份额折算前新双盈 B 的份额余额,下同

新双盈 B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,由 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,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。

新双盈 B 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,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,基金份额折算对新双盈 B 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,新双盈B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 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风险提示:

- 1、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,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,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- 2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,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66-0066,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.citicprufunds.com.cn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3日